

# 臺南市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109年4月份會議紀錄

一、 時間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28日下午4時

二、 地點：臺南市政府永華市政中心6樓簡報室

三、 主持人：黃市長偉哲

紀錄：黃建衡

四、 出席人員：如會議簽到簿

五、 主席致詞：

5月1日連續假期，本市雖已停辦許多群聚活動，但也不可輕忽可能湧入之人車潮，請相關單位確實掌握本市佔用道路相關工程施作，應避免於上下班時間及連假期間施工，倘有施工之情形，請府內及府外單位依相關規定辦理，共同努力將用路人之不便減到最低，以維本市道路交通安全與順暢，謝謝大家。

六、 宣導小組專案報告：(詳會議資料)

主席裁示：洽悉。

七、 各小組業務報告：(詳會議資料)

(一) 執法小組報告：(略)

1、3月份 A1類交通事故高齡者比例偏高，已請社區巡守隊及里長廣播加強宣導，另建議可由教育宣導透過學童傳達家中長輩正確道安觀念。

2、目前已加強雷射槍測速加強取締，另已運用多元化之方式補強相關警力(例如放置報廢警用機車等)，以期降低交通傷亡事故。

主席裁示：3月份 A1類交通事故較2月份顯示正成長，請各小組加強分析 A1事故原因並針對易肇事路段及時段加強防制作為，以期減少交通事故。

(二) 工程小組報告：(略)

執法小組：車流交織易造成交通事故之發生，建議減少左轉之路口，另建議加強相關指引用路人之交通工程設置。

王執行秘書：

1、目前針對42處已有左轉專用道之路口增設左轉專用時向，期以降低機會左轉發生交通事故之可能性。

2、將持續研議車道縮減或削減中央分隔島之寬度增加用路空間，後續將參考執法小組之建議，研議於本市適當路口試辦禁行左轉之可行性。

主席裁示(王副秘書長)：洽悉。

(三)教育小組報告：(略)

主席裁示(王副秘書長)：高齡者守法觀念較薄弱，請教育小組研議透過學童傳達家中長輩正確道安觀念之相關辦法。

(四)監理小組報告：(略)

主席裁示(王副秘書長)：洽悉。

(五)綜管小組報告：(略)

王執行秘書：關於永康區校園風險地圖是由本府主動與國泰產險及相關單位合作，預計於今年10月份辦理相關成果發表。

主席裁示(王副秘書長)：洽悉。

八、提案審議：本市安南區北安路三段與培安四街口中分隔島開設缺口案。

(提案單位：工程小組(交通局))。

工程小組(交通局)報告：本案路口位於彎道處且道路坡度大，道路寬度無法再增設左彎車道，且現階段可由總安街及培安路進出，另查該路口108年並無肇事資料，為維路口交通安全，本案建議維持現況。

主席裁示(王副秘書長)：同意維持現況，餘洽悉。

九、臨時動議：

胡教授大瀛：

(一)近來自撞自摔之交通事故略顯偏高，可能因駕駛分心等因素(例如使用手機等)造成，建議各小組可思考相關因素及防制作為。

(二)針對目前高齡者事故偏高，建議可以主動式提供該族群之相關道安宣導品(例如提供反光背心或反光手提袋等)，以期降低事故。

主席裁示(王副秘書長)：如胡教授之建議，建議未來可加強分析自撞自摔之相關可能性，餘洽悉。

十、兼召集人結論(王副秘書長)：請各小組依業管持續努力防制降低本市交通事故。

散會：下午4時50分。